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920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農字第1090035742B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制定公布之「農民退休儲金條例」，本院定自110年1月1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院農業委員會109年10月22日農輔字第1090024013號函及「農民退休儲金條例」第33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